

证券代码：300673

证券简称：佩蒂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23133

债券简称：佩蒂转债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超过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振标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注销回购股份引起总股本变化、公司回购股份引起回购库存股变化等原因，导致实际控制人陈振标先生、郑香兰女士及陈振标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股东陈振录先生等三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变动超过1%。

在权益变动期间内，股东陈振标先生因增持股份71.68万股，增持区间内总股本和回购股份数量均有变动，导致持股比例增加0.2917%，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4,593,550.00（下同）股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5890%，股东陈振标持先生股比例合计增加0.880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振标先生之一致行动人、公司股东陈振录先生因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1893%；股东郑香兰女士因公司注销回购的股份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0.0590%。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合计计算，共计增加1.1290%。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现将具体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陈振标、陈振录、郑香兰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4年1月16日——2024年5月31日

股票简称	佩蒂股份	股票代码	300673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减持股数		增/减持比例	
A股	股东陈振标主动增持 71.68 万股		持股比例增加 0.2917%	
A股	0		因注销回购股份,陈振标、陈振录、郑香兰持股比例被动增加合计 0.8373%	
合计	-		持股比例增加 1.129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赠与□ 其他: 总股本减少导致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协议转让□ 间接方式转让□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表决权让渡□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其他□(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银行贷款□ 股东投资款□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振标	7,965.00	31.4299%	8,036.68	32.2982%
陈振录	2,599.05	10.2559%	2,599.05	10.4452%
郑香兰	810.00	3.1963%	810.00	3.2553%
合计持有股份	11,374.05	44.8820%	11,445.73	45.99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43.51	11.2205%	2,861.43	11.4997%
有限售条件股份	8,530.54	33.6615%	8,584.30	34.4990%

注：	
<p>(1) 在计算因主动增持导致权益变动占总股本的比例的变动过程中，已剔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p> <p>(2) 有限售条件股份，均指董监高限售股；</p> <p>(3) 在变动期间内，公司处于回购股份和可转债转股期间，可能导致权益变动比例的累计值与变动前后持有股份比例之间的差额出现不一致的情形；</p> <p>(4) 如出现比例的分项数之和与合计数不一致，系四舍五入所致</p>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否□</p> <p>2024年1月1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控股股东陈振标先生拟自公司披露增持计划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的期间内，使用不低于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不设置增持价格区间。截至2024年5月31日，已增持公司股份716,800.00股，使用资金8,181,922.34元人民币。</p>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否√</p>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否√</p>
6.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购买的情形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否□</p>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p>关于本次增持计划，控股股东陈振标先生作出如下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内，本人将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在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2.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短线交易等行为； 3.本增持计划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特定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4.本人将持续告知公司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8.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四日